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黔江分公司 2025 年聚合氯化铝采购项目询价采购公告

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黔江分公司对公司 2025 年聚合氯化铝采购项目进行公开询价,欢迎有意向的供应商参与报价。

一、项目基本概况

- (一)项目名称: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黔江分公司 2025年聚合氯化铝采购项目。
 - (二)采购人: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黔江分公司。
 - (三)项目地址:重庆市黔江区正阳街道团结居委一组。
- (四)采购内容:16 吨聚合氯化铝,预估采购含税金额为 3.52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以合同单价及实际供货金额据实结算, 实际采购金额多于或少于预估金额,均不认为采购人违约。竞选 人应充分考虑因此造成的一切风险。
- (五)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一次性包干价,竞选报价包括但不限于货款、人工费、包装费、仓储费、往返运输费、卸货费、售后服务、利润、管理费、各类税费等中选人为完成合同约定工作内容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竞选人因自身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六)质量要求及送货要求

1.质量要求: 黄色颗粒, PH3.5-5.0,氧化铝(Al2O3)的质量分数≥28%。

2.供货时间:签订合同后每月按需采购,根据采购方通知供货。按生产需求分时间分批次供货,竞选人按采购人发出的采购通知(电话、微信、QQ、短信等),3天内完成送货到指定地点。

(七)付款方式

- 1.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 2.中选人完成月度供货后次月 30 日内,中选人向采购人提 交费用支付所需资料,待采购人完善内部审签手续后向中选人指 定账户支付相应款项。
 - 3. 竞选人需提供以下支付资料:
 - (1) 支付申请。
 - (2) 经双方签章确认的费用核对明细。
- (3)提供与支付金额等额的满足税法规定的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 (4) 进度款支付手续(进度支付时提供)、结算手续(最终结算时提供)。
 - (5) 采购人要求的其他表格或资料。
 - (八)合同期限:自合同签订后1年。

二、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 2、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生产和销售聚合氯化铝的资质)。

三、报价要求

参与报价的单位应包含如下档案资料。

- 1、提供报价表(格式附后);
- 2、提供报价单位在中国境内合法注册登记的工商营业执照(盖鲜章);
 - 3、提供报价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以及联系方式(盖鲜章);
 - 4、提供承诺书(格式附后)。

四、相关费用说明

- 1、参与报价单位所报价格即为完成本说明第一项第(四)款的所明确的所有内容。
- 2、本项目无预付款,采购人根据成交人最终完成的聚合氯 化铝供货数量,按实际供货量支付费用。
 - 3、结算发票须为增值税专用发票。

五、成交原则

采购人根据符合本公告第二、三项报价要求的单位满足3家(含)以上时,采购人根据各单位的报价确定不含税报价最低的为成交人,并签订合同协议。

六、合同签订

中选人在成交通知书下发后与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黔江分公司签订书面合同。

七、无效报价

1、未按本公告报价要求提供相应资料的;

- 2、提供虚假证明或非有效证明的;
- 3、报价单位或其代理人的行为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或附有 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八、公告发布时间

2025年6月19日9:00至2025年6月23日12:00。

九、竞选结果发布媒介

本次竞选结果在"《重庆市环卫集团有限公司》 (http://www.cesg.com.cn)"网上发布。

十、报价递交方式及要求

1、现场递交

有意向参与报价的单位或个人自行前往采购人驻处,递交报价资料。

地址: 重庆市黔江区正阳街道团结居委一组

联系人: 郑老师 13193246299

接收报价文件时间: 2025 年 6 月 19 日 9:00 至 2025 年 6 月 23 日 12:00。

2、非现场递交

有意向参与报价的单位或个人可通过快递的方式,递交报价资料。以采购人收到快递时间为报价时间,各报价人自行考虑快递时间差,造成的错过报价时间的风险。

地址: 重庆市黔江区正阳街道团结居委一组

联系人: 郑老师 13193246299

3、报价文件应当密封在一个文件袋内,并在密封处加盖竞选人公章。未进行密封或密封处未加盖公章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概不接受。

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黔江分公司 2025年6月18日

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黔江分公司 2025 年聚合氯化铝采购项目报价表

报价里位:	
单位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申话.	

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黔江分公司 2025 年聚合氯化铝采购项目报价表

项目名称: 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黔江分公司 2025 年聚合氯

	米购项目 报价单位: 单位地址: 联系人:					(盖章)	
	联系电话:						
序号	采购内容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报价	含税报价(元)	税率 (%)
1	聚合氯化铝	黄色颗粒; PH3.5-5.0; A1203 ≥28%, 25kg/袋	Kg	16	小写: 大写:	小写:	
备注: 1. 竞选人报价唯一, 保留两位小数, 不得提供选择性报价, 否则按否决竞选							

处理。

- 2. 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 竞选报价包含但不限于: 货物价、运输费、装卸费、 人工费、管理费、利润、相关税费等为完成相关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竞选人因自身 原因造成漏报、少报皆由其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 3. 竞选单位严格按照上表格式逐项填写,填写不完整或漏项的按否决响应处理; 当竞选单位税率不一致时,按不含税单价进行比较,最低的竞选人确定为中选人。

报价单位:						
报价日期:	年	E)	月	日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负责人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承诺书

致: 重庆市益康环保工程有限公司黔江分公司(采购人名称):

我公司承诺满足并响应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

- (一)质量及供货要求
- 1. 质量要求:产品质量执行国家相关质量标准且质保12个月。
- 2. 我司严格按照询价文件的供货时间执行。
- 3. 运费承担:产品运费及运输中产生的费用均由我方承担。
- 4. 在途风险承担:产品运输中产生的损耗、损毁的风险由我方承担。
- 5. 装卸货物: 我公司将货物送至买方指定地点后,由我公司进行下货搬运至买方指定位置,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 (二)付款方式

我司接受买方的付款时间及方式。

特此承诺。

报价单位: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或盖章)
年	月日